

BSZN

BSZN-000105006000

**开办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审批
办事指南（完整版）**

德宏州教育体育局
2019年03月08日发布

一、基本信息

事项类型	行政许可	办件类型	承诺件
实施主体	德宏州教育体育局	行使层级	市级/隶属
承诺办结时限	12个工作日	法定办结时限	30个工作日
办理形式	窗口办理、网上办理	办理深度	三级：材料核验
是否收费	否	到现场办理的次数	1次
咨询方式	德宏州芒市仙池路36号州教育体育局3楼基础教育科;0692-2122491;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s://zwfw.yn.gov.cn/portal/ ;		
监督投诉方式	德宏州教育局办公室，地址：德宏州芒市仙池路36号；0692-2121792，；德宏州教育体育局办公室电子邮箱：dhzjybgs@163.com；		
办理时间	星期一至星期五，上午08:30-11:30，下午14:30-17:30（法定节假日按国家假期安排调整办理时间）		
办理地点	德宏州芒市仙池路36号州教育体育局3楼基础教育科		

二、设定依据

《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》附件第20项 开办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审批，实施机关：教育部。《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》（国发〔2012〕52号）附件2第5项 开办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审批，下放至省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。《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外籍人员子女学校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云教规〔2020〕2号）第六条 学校实行属地管理。云南省教育厅负责学校的政策指导，学校所在地的州、市教育行政部门依照有关规定负责学校的规划、审批、管理，严格执行逐级报备制度，州、市教育行政部门须将审批情况报备省教育厅备案（自贸试验区按有关规定执行）。

三、办理条件

服务对象	企业法人、事业法人、自然人、社会组织法人
办理用户等级	三级
受理条件	举办学校的机构应具有良好的信誉和经营记录。举办学校的自然人应具有独立民事行为能力，无犯罪记录，有稳定的经济来源和良好的个人信用。设立学校应符合当地学校发展规划，并具备以下基本条件：（一）具备引进外国教育教学模式的条件；（二）有相应规模的生源和办学需求；（三）有适应教育教学需要的师资；（四）有必要的场地、设施及其他办学条件；（五）有必备的办学资金和稳定的经费来源，有与拟办学校规模相匹配的资金投入；（六）学校的设置标准参照同级同类公办学校的设置标准执行。

四、申请材料

五、办理流程

环节	受理和办理时限（工作日）	审批标准	办理结果
申请		申请人准备齐全、符合法定形式的登记资料，提出申请。	
受理	无特别说明	1.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《受理通知书》；2.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《补正告知书》；3.不属于许可范畴或者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出具《不予受理通知书》。	1.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，申请材料齐全、符合法定形式，或者申请人按照本行政机关的要求提交全部补正申请材料的，出具《受理通知书》；2.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，但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，出具《补正告知书》；3.申请事项不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的，出具《不予受理通知书》。

审查	8	审批机关受理申请后，应当组织专家评议、实地考察。专家评议、实地考察的时间不计算在审批时限内。	根据法定条件和程序，对申请材料的实质内容进行审查，出具审查意见。
决定	4	审批机关应当在承诺办结时限内做出是否许可决定，出具正式批复文件并报省教育厅备案。	1.申请符合法定条件、标准的，依法作出准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决定，需要颁发行政许可证件的，制作行政许可证件（含电子证照）；2.申请不符合法定条件、标准的，依法作出不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决定。
送达	批复文件签发后2个工作日内，电话告知申请人，通过邮寄或上门领取的方式送达批复文件。		

六、 审批结果

序号	1
审批结果名称	办学许可批复
审批结果样本	

序号	2
审批结果名称	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办学许可证
审批结果样本	

序号	3
审批结果名称	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办学许可证(副本)
审批结果样本	

七、 收费信息

不收费

八、 扩展服务

中介服务	联办机构	前置审批	年检年审	资质资格证书
无	无	无	无	无

办事流程示意图



